公司代码:603585　公司简称:苏利股份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苏利股份	60358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静莉	张哲
电话	0510-86936229	0510-86936229
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澄华路7号-1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澄华路7号-1
电子信箱	suligroup@suli.com	suligroup@suli.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933,985,670.14	2,854,246,347.40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2,025,922.26	1,960,142,189.23	-0.9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07,800.28	269,487,796.48	-82.85
营业收入	666,408,634.15	953,949,940.55	-3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54,056.74	171,058,479.96	-4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187,450.61	168,329,170.33	-48.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9	9.26	减少4.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95	-49.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95	-49.4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4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缪金凤	境内自然人	40.00	72,000,000	0	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沾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	18,000,000	0	无	
汪静莉	境内自然人	5.00	9,000,000	0	无	
汪焕兴	境内自然人	5.00	9,000,000	0	无	
汪静娟	境内自然人	5.00	9,000,000	0	无	
汪静昕	境内自然人	5.00	9,000,0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7	1,198,907	0	未知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海川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655,000	0	未知	
苏少华	境内自然人	0.35	623,490	0	未知	
陈志毅	境内自然人	0.33	592,424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焕兴为缪金凤之配偶,汪静昕、汪静娟、汪静莉为缪金凤之女,缪金凤、汪焕兴、汪焕兴之弟汪焕平,汪焕兴之侄女婿杨梅静分别持有沾盛投资6.5%、10.00%、6.00%、5.00%的股权,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全球爆发对于各国生产经营产生了重大影响;国际争端不断,贸易保护抬头,对于国际市场的开拓带了较大影响,2019年的南美干旱、北美洪涝灾害等导致的渠道库存、是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部分产品国际市场需求的恢复,作为出口为主的农药原料和农药制剂主要生产企业,由于全球气候变化和部分农药使用区域法规的变动,公司部分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和盈利能力都出现了明显下滑趋势,从而也对报告期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了不利影响。截至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的趋势仍未得到有效控制,其对全球经济造成的伤害也还未得到有效改善,紧张的国际经济形势也可能将在一定期间持续,所以,公司管理层将在董事会领导下带领全体员工做好后期应对准备,在保障生产安全、稳定生产的基础上,稳步推进新项目、新产品和新市场的建设和开拓。

报告期内,国家相关部门针对化工行业在安全、环保方面治理的法规仍在不断颁布和完善,安全、环保整治的压力依然严峻。例如:生态环保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2019年5月24日联合发布并于2020年7月1日开始执行的《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以及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2020年2月26日联合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等,都对化工企业在安全、环保运行和管理上提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所以,在报告期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管理层除了按照江苏省省委办公厅及应急管理、生态环境部门提出的、必须在2020年完成的“本质安全根本提升、区域布局明显优化、低端产能大幅减少”总体目标要求,继续对各项整改项目进行持续完善以外,还结合国家机关和行政监管部门最新颁布的法规、文件,对公司进行了有针对性的排查和改进。在企业生产本质安全得到基本保证、生产运行稳定的前提下,合理控制相关成本费用的支出,实现董事会下达的“降本节支、增产增效”的目标。

报告期主要工作及结果如下:

1、公司实现净利润收入6.66亿元,同比下降30.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615.41万元,同比下降49.63%。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产品在报告期销售规模、盈利能力都有明显下降所致;

2、百万化学新厂区15,000吨十溴二苯乙烷及配套工程建成并交付使用,完成联合试运转调试并开始正常生产,为提高产品产量质量、稳定市场供应提供了保障;

3、苏利宁夏精细化工产品投资项目已于2020年3月底开始进入建设期。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执行董事会决策,合理控制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的投资风险、质量风险和安全风险,科学合理的控制建设周期和投资总额;

4、结合公司各分子新厂区建设和新项目实施,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和上海研发中心加快了对现有产品提质升级、新产品研发以及工艺工程改进的进度。通过外部引进专业高端人才和内部加强培养机制两个方面入手,加快了研发团队能力提升和梯队建设的进度,为公司后期保持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也为已经公司批准立项的重点研发项目按计划目标实施和进度推进提供了保证。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因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9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缪金凤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0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9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颢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6]261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6.79元。截至2016年12月8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69,7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2,091,6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617,658,400.00元。

截至2016年12月8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以“瑞华验字[2016]3101002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各专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收益10,969,799.89(扣除手续费等),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628,628,199.89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6,894,283.2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及使用情况见下表: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44,699,929.15
加:专户利息收入	83,263.41
减:募集资金使用支出	31,434,762.34
银行手续费支出	704.8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13,347,725.42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4年第一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办法规定公司董事会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7个募集资金专户(此账户仅限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按上述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已销户7个专户,销户的原因是由于募投项目已结项。

2、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公司已与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江阴苏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临港新城支行、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兴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3、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475464872269	72,576,700.00		已销户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用户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	018801040006571	36,743,00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32050161633600000097	199,191,50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32050161633600000096	55,839,90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32050161633600000098	90,079,500.0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481972533580	91,3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32050176633600000317	71,927,800.00		已销户
合计		617,658,400.00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9年度、2020年半年度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2018年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公司2018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基于市场情况不再新建1,500吨三聚氰胺聚氰酸盐生产线及10,000吨阻燃母粒生产线,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及经营需要,公司将原项目投资总额变更为58,589,600.00元,并将调减的91,300,000.00元用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百力化学公司十溴二苯乙烷及相关配套工程的建设投资。

新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年产15,000吨十溴二苯乙烷、32,600吨氢溴酸以及1,500吨水处理剂氯化铝溶液,预计总投资额为193,744,900.00元,其中建设投资167,089,500.00元,铺底流动资金26,655,400.00元。新项目已在2020年5月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截至2020年6月30日,新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9,196.30万元,项目已结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专户已销户。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1,765.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78.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3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862.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7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00吨嘧菌酯原药建设项目	否	7,192.78	7,192.78	7,192.78		7,207.53	14.75	100.00	2018年1月	1,182.33	是	否
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	否	9,097.95	9,097.95	9,097.95		7,968.94	-1,039.01	88.47	2018年12月	1,857.42	是	否
年产8,000吨农药制剂类产品技改项目	否	7,257.67	7,257.67	7,257.67	2,966.84	7,080.81	-176.86	97.56	2020年1月	394.82	否	否
年产2,500吨三聚氰胺聚氰酸盐、10,000吨复配阻燃母粒及仓库建设项目	否	14,713.99	5,589.60	5,858.96		4,233.70	-1,625.26	72.26	2019年6月	86.34	否	是
上海研发实验室项目	否	3,674.30	3,674.30	3,674.30	176.62	2,977.54	-696.76	81.04	2019年12月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919.15	19,919.15	19,919.15		19,919.15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溴二苯乙烷及相关配套工程	不适用	9,130.00	9,130.00	9,130.00		9,196.30	66.30	100.00	2020年5月	99.23	不适用	否
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年产9,000吨农药制剂,上海研发实验室及年产20吨吨三聚氰胺等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1,334.77	4,278.85	4,278.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1,765.84	62,060.81	62,060.81	4,478.23	62,862.82	822.0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9,000吨农药制剂类产品技改项目”,因下游农药制剂市场需求未达到原项目预期,市场开拓能力需待进一步提升,未来市场存在不确定风险因素,如按计划继续投入募集资金扩大产能,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认为目前尚不是进一步扩大产能的最佳时机,为更好地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审慎研究论证该项目建设完工时间由2018年12月延长至2019年12月,此项目实际于2020年1月完成。 2、“年产2,500吨三聚氰胺聚氰酸盐、10,000吨复配阻燃母粒及仓库建设项目”,没有达到预期效益的主要原因是该产品的市场推广到成熟阶段需要一定时间,目前市场仍需要不断开拓。 3、“上海研发实验室项目”,因办公地址搬迁影响,建设完工时间由2018年12月延长至2019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原项目客户及产品市场的推广尚处于初期阶段,短期会面临推进缓慢的问题和风险,变更新项目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股东利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2019年4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计76,894,283.20元(瑞华核字[2017]31010018号);2017年6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核查意见,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6,894,283.2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在2017年度企业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2,500吨三聚氰胺聚氰酸盐、10,000吨复配阻燃母粒及仓库建设项目”和“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年产2,500吨三聚氰胺聚氰酸盐、10,000吨复配阻燃母粒及仓库建设项目节余1,777.08万元,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节余1,107.07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是: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结合市场和相关政策的变化情况,通过严格规范采购、优化工艺技术和精炼设计,减少部分产品管理费等措施下,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及运营效率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各个环节管理控制,降低不必要开支,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要求,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
农药及农药中间体	10,453.56	7,946.46	44,204.69
阻燃剂及阻燃剂中间体	2,754.61	2,814.96	12,054.45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平均售价(万元/吨)	上年同期(万元/吨)	变动比率(%)
农药及农药中间体	5.56	5.20	6.92
阻燃剂及阻燃剂中间体	4.28	4.25	0.71

注:2020年农药及农药中间体平均售价增长的主要原因系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平均采购价(万元/吨)	上年同期(万元/吨)	变动比率(%)
溴素	2.65	2.84	-6.69
间二甲苯	0.75	0.88	-14.77
4,6-二氯嘧啶	11.99	14.32	-16.27
液氯	0.26	0.30	-13.33
纯苯	0.41	0.41	0.01

以上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0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伟隆股份	股票代码	0028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克平	赵翔
办公地址	青岛高新区宝源路北首伟隆股份	青岛高新区宝源路北首伟隆股份
电话	0532-87901466	0532-87901466
电子信箱	Liu.k.p@weflovalve.com	Zhao.x.xiang@weflovalv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1,828,243.46	172,747,547.83	-1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540,029.59	26,593,150.77	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380,010.40	21,507,616.96	-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095,010.49	24,391,451.50	31.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3	4.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3	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4.27%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1,979,184.07	799,909,010.24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8,458,273.18	651,310,430.22	-3.5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范庆伟	境内自然人	64.62%	75,429,000	56,571,750	
江西鹿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4%	6,936,000		
范玉隆	境内自然人	3.71%	4,335,000	3,251,250	
陈金妹	境内自然人	0.45%	523,340		
曹小毛	境内自然人	0.38%	438,090		
练红梅	境内自然人	0.26%	300,000		
魏宗良	境内自然人	0.23%	263,500		
程志荣	境内自然人	0.22%	261,140		
张金荣	境内自然人	0.17%	200,000		
陈峰	境内自然人	0.17%	199,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范庆伟、第三大股东范玉隆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范庆伟与范玉隆为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况外,上述公司股东间有关联关系的情况为公司股东范庆伟持有公司的法人股东江西鹿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2020年初突发的新冠疫情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了诸多不利影响,复工初期原材料供应不足、产能恢复延后和物流不畅导致发货减少。公司管理层积极采取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的举措,加强预算控制和内控管理,严格控制成本费用,紧紧围绕年度经营发展计划,坚持“开拓市场、满足需求为导向;研发产品、加速认证为基础;调整产品、优化结构为保障;提升质量、创建品牌为战略;精益管理、提高效益为目标”的经营方针,克服重重困难,调整市场销售策略,深化产品结构调整,提升生产安全代能力。得益于国家政府出台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实现了公司主营业务经营降本增效的态势。

公司 2020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1,828,243.46 元,较上年同期降低12.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540,029.5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6%。截至 202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811,979,184.07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628,458,273.18元。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的重点工作如下:

(一)生产经营管理运行稳健

报告期内,虽然受全球新冠疫情的重大影响,造成延迟开工、原材料供应不足及物流不畅客户延迟发货等诸多困难,但是,公司管理层及各部门相互协作紧密配合,积极采取降本增效措施,通过国内、国际营销团队积极同客户沟通市场信息,采取有效的市场销售策略,努力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保证了生产经营管理的稳健运行,主要经营指标符合预期。

(二)新产品研发取得新进展

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技术投入力度,新产品研发试制经过研发技术人员和相关部门的努力合作,已有消防信号蝶阀、消防蝶阀、消防闸阀等60多个规格型号的产品,通过3C/Gasmark等认证,为拓展市场销售、满足客户需求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不断规范经营运作,基础管理日益完善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严格规范运作,遵守各方面的监管要求。董事会办公室、财务部、审计部根据要求落实了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的规章制度,加强日常合规经营,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定期审计和及时全面披露信息。公司的经营运作不断规范,基础管理水平日益完善,公司经营管理运行顺畅、发展稳健。

(四)引进优秀人才,完善员工绩效考核措施

公司根据研发技术、转换生产经营需要,不断引进懂技术、有管理经验的核心技术、管理人才充实到研发技术、生产一线队伍,组织实施了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激励措施,对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关注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五)募投项目投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结合经营发展需要,有序推进“大规格及特殊用途阀门”、“技术研发中心”和“新型阀门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并已全部达到投入生产使用状态,募投项目完成结项工作;将有利于公司发挥客户、渠道、品牌、品质、产业链和制造规模优势,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整体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

(六)整合公司资源及优化经营结构

为了有效的整合利用资源,更好的开拓国际市场,公司根据经营战略发展需要,优化了经营场所和生产单元,压缩了冗余人员。在国旗区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青岛国聚机电有限公司”,利用原有的厂区拟开展物流、技术开发、机械加工、租赁业务等。根据国际市场拓展、投资并购收购业务的需要,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伟隆(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拟从事国际市场开拓及投资、并购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11,672,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2,524,900元。公司2019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0年5月28日实施完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固墨区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青岛固聚机电有限公司”;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伟隆(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范庆伟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8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16日发出通知,于2020年8月26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范庆伟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得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及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0年半年